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DR机（NeuVision 800G）1，生产厂为东软医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厂址为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创新路 177-1 号。DR机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DR机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DR机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台式彩超（Sonsona N8T），生产厂为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南十二路迈瑞大厦 1-4 层。台式彩超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台式彩超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台式彩超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便携彩超（MX3），生产厂为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南十二路迈瑞大厦 1-4 层。便携彩超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便携彩超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便携彩超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网络心电图机（MECG-2200），生产厂为麦迪克斯（广西）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防城区北部湾大道与文吕大道交汇处云朗科技园一期 2 号厂房 3 层。网络心电图机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网络心电图机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网络心电图机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中移（成都）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4 月 30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